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DZZ（2025）267 号

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
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
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名称： 咸阳市失业和工伤保险经办机构 （公章）

代理机构名称：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二零二五年十月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一、有关投标文件：

1、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您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请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册。

3、请仔细核对投标文件是否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投标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二、有关开标：

1、除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文件和资料外，请随身携带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

2、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以及您对开标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3、各供应商限派一名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

4、请到达文件递交地点后及时到投标文件接收处签字登记。

三、关于弃标的说明：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四、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五、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告知函：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陕西省财政厅为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解决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无需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31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ZZ（2025）267 号

项目名称：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196,685.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045,06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45,06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培训服务	1045060	1(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	1,045,06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包 2(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151,625.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51,625.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培训服务	1151625	1（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	1,151,625.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6)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7)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8)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 2(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一标段；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合同包 2(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一标段;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开标地点: 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获取招标文件, 谢绝邮寄,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咸阳市失业和工伤保险经办机构

地址: 咸阳市玉泉东路 5 号

联系方式: 029-333779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人民西路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联系方式：029-335751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豪

电话：15709202966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0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
2	招标编号	SXDZZ（2025）267 号
3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该项目为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 详见招标文件中服务内容及要求。
4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 045, 060. 00 元（大写：壹佰零肆万伍仟零陆拾元整）。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此限价者，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
7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8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预付 40%款项，全部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 60%款项。
9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

	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6）《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

	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
--	--

		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1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的份数：壹份； 副本的份数：贰份； 电子版文件(U 盘):贰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 电子版文件包括:word 版本（可编辑）和 PDF 版本投标文件，PDF 版本投标文件为签字、盖章的完整正本扫描件。
12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递交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13	开 标	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14	答疑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方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负责做出统一解答和必要澄清后，以书面的《答疑纪要》发送各供应商。 电话：15709202966
15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16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	1、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单位向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户名：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咸阳秦都区支行营业部 账号：26406201040014130 注：请中标单位按照要求将服务费汇入以上指定账户，并备注“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

		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_代理服务费”（可简写），如因自身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各单位自行承担。
18	开标需携带的资料	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注：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1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可参考此证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1。
20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时可参考此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

附件 1：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可参考此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时可参考此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我方代表，出席____（项
目名称）开标会议，递交、说明、澄清、确认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职 务：_____
身 份 证 号：_____ 身 份 证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须知

一、定义

- 1、采 购 人：咸阳市失业和工伤保险经办机构
- 2、监督机构：咸阳市财政局
-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供应商：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组成：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招标公告
- 1-2、供应商须知
- 1-3、服务内容及要求
- 1-4、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1-5、投标文件格式

2、招标文件的获取：招标采购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其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十五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或有质疑的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现场踏勘和答疑：各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可自行勘察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各供应商进行现场勘查。若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尽快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人进行联系。

- 6、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要求

1、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采购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2、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有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以上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开标时必须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附一套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鲜章）的资质复印件，以便在开标时进行资质审查。提供不全的或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3、限制投标要求：/。

4、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本次招标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

6、投标文件的编制

6-1、供应商应以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避免活页装订造成的文件缺失而影响评标活动，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6-2、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3、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建议双面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编制目录。投标文件正副本必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但应加盖单位公章（鲜章）。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4、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三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偏离表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第七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八部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第九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7、投标报价

7-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在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7-2、投标报价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服务费、差旅费、实地调查费、人员保险费、会议费、专家评审费等完成本项目服务并通过达标验收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

7-3、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为合同最终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7-4、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7-5、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投标有效期

8-1、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2、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8-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是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其有效期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

四、投标

1、投标文件密封

1-1、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文件(U盘) 贰份统一密封在一个标袋内，在标袋上标明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等内容，再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

1-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的投标文件概不负责。

2、投标文件提交

2-1、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检查符合要求后，办理接收手续，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

2-2、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3、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五、开标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工作，邀请供应商参加，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注：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3、由各供应商代表及监标人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对投标文件的密封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当众拆封，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将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公布，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

5、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供应商若有异议，应当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处理。

6、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六、评标

1、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2、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评标程序

3-1、供应商资格审查；

3-2、供应商符合性审查；

3-3、必要时的投标文件澄清；

3-4、技术标和商务标比较、评审；

3-5、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4、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评审因素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证明文件须装订在每份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以正本为准）

序号	评审因素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提供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符合要求

3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符合要求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要求
7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要求
8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说明：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截止日当天网上查询结果作为评审依据）。	符合要求

9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10	非联合体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在评标开始前，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提供不全的或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5、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有一项评审因素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审查办法如下：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要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要求
6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文件报价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要求，且未超过最高限价

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5-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5-1-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1-2、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5-1-3、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1-4、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5-1-5、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造成产品档次降低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6、投标文件的澄清

6-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2、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2-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6-2-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6-2-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2-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2-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6、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2-7、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7、比较与评价

7-1、评标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7-2、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8、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标内容	分值	评标原则与标准
投标报价	1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终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 × 10
对本项目的理解	12 分	区间分值 0-12 分。 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背景；②服务内容；③服务要求。 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详细全面，对本项目了解透彻；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描述贴合实际和本次采购要求； 3、针对性：对项目的理解要有足够的针对性，需要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1）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12 分； （2）评审标准细化内容每缺少一项扣 4 分； （3）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内容缺失不得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备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况：内容不符合行业实际或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水平低下、存在漏洞。

实施方案	30 分	区间分值：0-30 分。 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组织方案；②场地选择及布置方案；③资料整理及提供方案；④食宿安排方案；⑤档案管理方案；⑥保密方案等内容。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详细全面，符合项目采购要求；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全面、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1）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30 分； （2）评审标准细化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5 分； （3）评审标准细化内容缺失则不得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备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况：内容不符合行业实际或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
项目进度安排	8 分	区间分值 0-8 分。 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①进度计划安排；②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评审标准： 1、完整性：计划详细全面，符合项目采购要求；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全面、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1）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8 分； （2）评审标准细化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 （3）评审标准细化内容缺失则不得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备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况：内容不符合行业实际或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
材料设备投入计划	6 分	区间分值 0-6 分。 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相关设备投入计划安排；②备品备件计划保证措施等。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拟投入设备详细全面，符合项目采购要求；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拟投入设备合理、可行；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拟投入设备科学、合理； 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1）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6 分； （2）评审标准细化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 （3）评审标准细化内容缺失则不得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备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况：内容不符合行业实际或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
项目组人员	6 分	区间分值：0-6 分。 评审标准细化及量化内容： 项目组人员：依据项目需求进行项目组人员配备，各岗位成员搭配完善、合理，人员配备充足，满足项目需求；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本项满分 6 分。注：提供项目组成员相关资料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劳动合同（不提供或提供不全，本项不得分）；
服务质量保障	8 分	区间分值：0-8 分。 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①质量保证措施；②项目管理制度等。

		评审标准： 1、完整性：项目质量保障措施、项目管理制度必须全面，有详细描述； 2、合理性：项目质量保障措施、项目管理制度须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具有相应措施。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1）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8 分； （2）评审标准细化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 （3）评审标准细化内容缺失则不得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备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况：内容不符合行业实际或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水平低下、存在漏洞。
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的分析及预防解决措施	8 分	区间分值：0-8 分。 评审标准细化内容：①针对本项目的重难点分析；②针对重难点分析后的预防及解决措施等内容。 评审标准： 1、完整性：针对本项目的重难点分析及预防解决措施，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措施。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1）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8 分； （2）评审标准细化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 （3）评审标准细化内容缺失则不得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备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况：内容不符合行业实际或

		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水平低下、存在漏洞。
应急预案及安全保障措施	8分	区间分值：0-8分。 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应急预案；②安全保障措施。 评审标准： 1、完整性：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安全保障措施，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措施。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评审标准量化内容： （1）评审标准细化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8分； （2）评审标准细化内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4分； （3）评审标准细化内容缺失则不得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备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况：内容不符合行业实际或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水平低下、存在漏洞。
服务承诺	4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做出切实可行的服务承诺，确保项目能按时按质完成。 （1）服务承诺内容清晰、明确，后续服务可延续性强，得4分； （2）服务承诺内容模糊、较明确，后续服务无延续性，得2分； 注：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备注：

- 1) 评标委员会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标处理。
- 2) 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中标候选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3) 投标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0分。
- 4) 评标过程中，各种数字计算均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1.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须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3)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

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认证证书的不给予计分。

(3) 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5)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6)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开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

七、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4、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过程及中标人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八、询问与质疑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4、事实依据；

4-5、必要的法律依据；

4-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电话：15709202966，联系人：郭豪

6、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九、签订合同

1、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二十五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定标或确定中标单位后，中标（中标）单位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标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十、其他

1、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陕西省财政厅为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解决供应商融资难、

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无需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2、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供应商数量满足三家及以上条件但不同品牌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为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矿山、机械制造、铁路运输、铁路建设工程施工等行业重点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实施方案》(陕人社函[2023]638号)精神,进一步提升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领域从业人员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工伤事故发生,按照《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作方案》的有关要求,对全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重点企业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班组长(含车间主任)的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

(一) 培训目的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组织有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培训优势的培训机构对全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重点企业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班组长(含车间主任)进行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提升他们的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工伤事故发生。

(二) 培训对象

本次培训涉及全市61家机械制造企业、10家非煤矿山企业,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班组长(含车间主任)共计:232人,其中机械制造企业168人(分管负责人33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53人、班组长82人)。

非煤矿山64人(分管负责人10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14人、班组长40人)。

(三) 培训要求

按照《非煤矿山重点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大纲》和《机械制造重点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大纲》文件的培训要求,本次培训分管负责人培训总时长24学时,其中线上培训9学时,线下培训15学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总时长24学时,其中其中线上培训9学时,线下培训15学时;一线班组长培训总时长48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18 学时，线下培训 30 学时（含实训类课程 12 学时）。

一、实施内容

1、咸阳市机械制造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

机械制造企业 168 人(分管负责人 33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53 人、班组长 82 人)。

（一）培训方式

采取线下培训为主、线上学习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培训，线上培训以安全生产和工伤保险法规标准以及工伤预防基础知识等通识性内容为主，线下培训以互动研讨和实操演练（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灾害应急疏散演练、CPR 心肺复苏模拟设备操作等）、VR 模拟（多职业违规操作处理指导、危险情景复原、自然灾害场景模拟等）为主。线上培训原则上要提供自主选学课程菜单，允许参训人员在完成必修课的基础上自主选学；线下培训要严格控制每个培训班人数，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线下培训原则上实行不超过 40 人的小班互动教学，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线下培训一般不超过 80 人。

（二）培训时长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一线班组长培训总时长 48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18 学时，线下培训 30 学时（含实训类课程 12 学时）。

（三）培训课程：

根据《机械制造重点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大纲（试行）》，课程制定如下：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安全领导力；重大风险管控；职业危害及预防；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国内外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涉及工伤保险和

工伤预防的相关内容。着重提升安全生产组织领导能力。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事故预防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技术；职业危害及预防；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涉及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的相关内容。着重提升专业安全管理和安全风险评估管控工具使用能力。

班组长（含车间主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本知识；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基础知识；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机械制造企业典型事故案例；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着重提升现场安全管理、风险排查管控、异常和故障处理以及现场应急处置能力。

（四）学时安排

1.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上 培训
2	安全领导力	1	
3	重大风险管控	1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5	事故、事件管理	1	
6	应急管理	1	
7	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	1	
8	国内外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9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的相关内容	1	线下 培训
10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11	安全领导力	4	
12	重大风险管控	3	
13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14	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5	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	2	
16	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	1	
17	国内外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1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的相关内容	1	
合 计		24	

2.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上 培训
2	安全生产管理	1	
3	安全生产技术	1	
4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	1	
5	应急管理	1	
6	事故管理	1	
7	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	1	
8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9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10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下 培训
11	安全生产管理	4	
12	安全生产技术	3	
13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	1	
14	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5	事故管理、应急管理	2	
16	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	1	
17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1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合 计		24	

3.班组长（含车间主任）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本知识	1	线上 培训
2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	2	
3	安全基础知识	3	
4	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	4	
5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	2	
6	机械制造企业典型事故案例	2	
7	事故与应急处置	3	
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9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本知识	2	线下 培训
10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理论）	2	

11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实操）	2	
12	安全基础知识（理论）	2	
13	安全基础知识（实操）	2	
14	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理论）	1	
	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5	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实操）	4	
16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理论）	2	
17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实操）	2	
18	机械制造企业典型事故案例	2	
19	事故与应急处置（理论）	2	
20	事故与应急处置（实操）	2	
21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4	
合 计		48	

注：应急演练及评估、事故应急处置采用 VR 模拟（需保证至多 5 人共用一台设备）、实地演练等模式进行实训教学。

开展方式:

（一）线上培训

使用线上培训平台。线上培训实行实名制管理，并利用定时答题等技术手段做到实时监控，能统计学员培训学习课时进度，杜绝线上培训挂课、代学等违规行为。培训考核结束后平台将自动生成考核情况统计表。

（二）线下培训线下授课方式以会议形式集中培训为主，邀请相关专家现场教学，辅以实操演练（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灾害应急疏散演练、CPR 心肺复苏模拟设备操作等）、VR 模拟（多职业违规操作处理指导、危险情景复原、自然灾害场景模拟等）生动实际的方法，使教学更形象，内容更丰富。

授课地点原则上采取就近原则，根据当期培训人员所属企业地址选址，具体地点以实际情况为准。

为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企业须根据培训时间做好人员调整，安排一线人员分批次参训。

（三）考试方式

培考分离，每期培训课程结束后，实施闭卷考试，按班次单独出卷。考试成绩采取百分制，80 分为合格，考试不合格允许补考一次，缺考或补考未通过视为本年度培训不合格，强制参加第二年培训。

2、咸阳市非煤矿山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

非煤矿山 64 人(分管负责人 10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14 人、班组长 40 人)。

(一) 培训方式

采取线下培训为主、线上学习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培训，线上培训以安全生产和工伤保险法规标准以及工伤预防基础知识等通识性内容为主，线下培训以互动研讨和实操演练（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灾害应急疏散演练、CPR 心肺复苏模拟设备操作等）、VR 模拟（多职业违规操作处理指导、危险情景复原、自然灾害场景模拟等）为主。线上培训原则上要提供自主选学课程菜单，允许参训人员在完成必修课的基础上自主选学；线下培训要严格控制每个培训班人数，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线下培训原则上实行不超过 40 人的小班互动教学，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线下培训一般不超过 80 人。

(二) 培训时长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一线班组长培训总时长 48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18 学时，线下培训 30 学时（含实训类课程 12 学时）。

(三) 培训课程：

根据《非煤矿山重点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大纲（试行）》，课程制定如下：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安全领导能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职业危害及预防；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矿山行业典型事故案例分析；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涉及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的相关内容；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着重提升安全生产组织领导能力。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事故预防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安全生产管理；矿山开采安全技术；职业危害及预防；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矿山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分析；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涉及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的相关内容。着重提升专业安全管理和安全风险评估管控工具使用能力。

班组长（含车间主任）：矿山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管理知识；矿山开采安全技术；职业危害因素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矿山企业典型事故案例；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着重提升现场安全管理、风险排查管控、异常和故障处理以及现场应急处置能力。

（四）学时安排

1.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参考课程设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上 培训
2	安全领导力	1	
3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1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5	事故、事件管理	1	
6	应急管理	1	

7	矿山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1	
8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9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的相关内容	1	
10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下 培训
11	安全领导力	4	
12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3	
13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14	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5	应急管理	2	
16	矿山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1	
17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1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的相关内容	1	
合 计		24	

2.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参考课程设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上 培训
2	安全生产管理	1	
3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	1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5	应急管理	1	
6	事故管理	1	
7	矿山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1	

8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9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10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下 培训
11	安全生产管理	4	
12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	3	
13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14	应急管理、事故管理	2	
15	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隐患判定标准	1	
16	矿山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1	
17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1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合 计		24	

3. 班组长（含车间主任）参考课程设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矿山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1	线上 培训
2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	2	
3	安全管理知识	3	
4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	4	
5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	2	
6	矿山企业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2	
7	事故与应急处置	3	
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1	

9	矿山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2	线下 培训
10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理论）	2	
11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实操）	2	
12	安全管理知识（理论）	1	
	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3	安全管理知识（实操）	2	
14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理论）	2	
15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实操）	4	
16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理论）	2	
17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实操）	2	
18	矿山企业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2	
19	事故与应急处置（理论）	2	
20	事故与应急处置（实操）	2	
21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4	
合 计		48	

注：应急演练及评估、事故应急处置采用 VR 模拟（需保证至多 5 人共用一台设备）、
实地演练等模式进行实训教学。

开展方式：

（一）线上培训

使用线上培训平台。线上培训实行实名制管理，并利用定时答题等技术手段做到实时监控，能统计学员培训学习课时进度，杜绝线上培训挂课、代学等违规行为。培训考核结束后平台将自动生成考核情况统计表。

（二）线下培训线下授课方式以会议形式集中培训为主，邀请相关专家现场教学，辅以实操演练（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灾害应急疏散演练、CPR 心肺复苏模拟设备操作等）、VR 模拟（多职业

违规操作处理指导、危险情景复原、自然灾害场景模拟等）生动实际的方法，使教学更形象，内容更丰富。

授课地点原则上采取就近原则，根据当期培训人员所属企业地址选址，具体地点以实际情况为准。

为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企业须根据培训时间做好人员调整，安排一线人员分批次参训。

（三）考试方式

培考分离，每期培训课程结束后，实施闭卷考试，按班次单独出卷。考试成绩采取百分制，80分为合格，考试不合格允许补考一次，缺考或补考未通过视为本年度培训不合格，强制参加第二年培训。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

为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矿山、机械制造、铁路运输、铁路建设施工等行业重点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实施方案》（陕人社函[2023]638 号）精神，进一步提升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领域从业人员的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工伤事故发生，按照《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作方案》的有关要求，对全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重点企业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班组长(含车间主任)的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

（一）培训目的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组织有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培训优势的培训机构对全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重点企业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班组长(含车间主任)进行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提升他们的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工伤事故发生。

（二）培训对象

本次培训涉及全市 51 家机械制造企业、9 家非煤矿山企业，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班组长(含车间主任)231 人，其中机械制造企业 167 人(分管负责人 32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52 人、班组长 83 人)。

非煤矿山 64 人(分管负责人 6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14 人、班组长 44 人)。

（三）培训要求

按照《非煤矿山重点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大纲》和《机械制造重点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大纲》文件的培训要求，本次培训分管负责人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一线班组长培训总时长 48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18 学时，线下培训 30 学时（含实训类课程 12 学时）。

二、实施内容

1、咸阳市机械制造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

机械制造企业 167 人(分管负责人 32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52 人、班组长 83 人)。

(一) 培训方式

采取线下培训为主、线上学习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培训，线上培训以安全生产和工伤保险法规标准以及工伤预防基础知识等通识性内容为主，线下培训以互动研讨和实操演练（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灾害应急疏散演练、CPR 心肺复苏模拟设备操作等）、VR 模拟（多职业违规操作处理指导、危险情景复原、自然灾害场景模拟等）为主。线上培训原则上要提供自主选学课程菜单，允许参训人员在完成必修课的基础上自主选学；线下培训要严格控制每个培训班人数，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线下培训原则上实行不超过 40 人的小班互动教学，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线下培训一般不超过 80 人。

(二) 培训时长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一线班组长培训总时长 48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18 学时，线下培训 30 学时（含实训类课程 12 学时）。

(三) 培训课程：

根据《机械制造重点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大纲（试行）》，课程制定如下：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安全领导力；重大风险管控；职业危害及预防；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国内外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涉及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的相关内容。着重提升安全生产组织领导能力。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事故预防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

技术；职业危害及预防；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涉及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的相关内容。着重提升专业安全管理和安全风险评估管控工具使用能力。

班组长（含车间主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本知识；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基础知识；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机械制造企业典型事故案例；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着重提升现场安全管理、风险排查管控、异常和故障处理以及现场应急处置能力。

（四）学时安排

1.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上 培训
2	安全领导力	1	
3	重大风险管控	1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5	事故、事件管理	1	
6	应急管理	1	
7	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	1	
8	国内外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9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的相关内容	1	线下 培训
10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11	安全领导力	4	
12	重大风险管控	3	
13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14	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5	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	2	
16	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	1	
17	国内外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1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的相关内容	1	
合 计		24	

2.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上 培训
2	安全生产管理	1	
3	安全生产技术	1	
4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	1	
5	应急管理	1	
6	事故管理	1	
7	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	1	
8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9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10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下 培训
11	安全生产管理	4	
12	安全生产技术	3	
13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	1	
14	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5	事故管理、应急管理	2	
16	机械制造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	1	
17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1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合 计		24	

3.班组长（含车间主任）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本知识	1	线上 培训
2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	2	
3	安全基础知识	3	
4	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	4	
5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	2	
6	机械制造企业典型事故案例	2	
7	事故与应急处置	3	
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9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本知识	2	线下 培训
10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理论）	2	

11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实操）	2	
12	安全基础知识（理论）	2	
13	安全基础知识（实操）	2	
14	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理论）	1	
	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5	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实操）	4	
16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理论）	2	
17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实操）	2	
18	机械制造企业典型事故案例	2	
19	事故与应急处置（理论）	2	
20	事故与应急处置（实操）	2	
21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4	
合 计		48	

注：应急演练及评估、事故应急处置采用 VR 模拟（需保证至多 5 人共用一台设备）、
实地演练等模式进行实训教学。

开展方式:

（一）线上培训

使用线上培训平台。线上培训实行实名制管理，并利用定时答题等技术手段做到实时监控，能统计学员培训学习课时进度，杜绝线上培训挂课、代学等违规行为。培训考核结束后平台将自动生成考核情况统计表。

（二）线下培训线下授课方式以会议形式集中培训为主，邀请相关专家现场教学，辅以实操演练（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灾害应急疏散演练、CPR 心肺复苏模拟设备操作等）、VR 模拟（多职业违规操作处理指导、危险情景复原、自然灾害场景模拟等）生动实际的方法，使教学更形象，内容更丰富。

授课地点原则上采取就近原则，根据当期培训人员所属企业地址选址，具体地点以实际情况为准。

为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企业须根据培训时间做好人员调整，安排一线人员分批次参训。

（三）考试方式

培考分离，每期培训课程结束后，实施闭卷考试，按班次单独出卷。考试成绩采取百分制，80 分为合格，考试不合格允许补考一次，缺考或补考未通过视为本年度培训不合格，强制参加第二年培训。

2、咸阳市非煤矿山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

非煤矿山 64 人(分管负责人 6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14 人、班组长 44 人)。

(一) 培训方式

采取线下培训为主、线上学习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培训，线上培训以安全生产和工伤保险法规标准以及工伤预防基础知识等通识性内容为主，线下培训以互动研讨和实操演练（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灾害应急疏散演练、CPR 心肺复苏模拟设备操作等）、VR 模拟（多职业违规操作处理指导、危险情景复原、自然灾害场景模拟等）为主。线上培训原则上要提供自主选学课程菜单，允许参训人员在完成必修课的基础上自主选学；线下培训要严格控制每个培训班人数，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线下培训原则上实行不超过 40 人的小班互动教学，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线下培训一般不超过 80 人。

(二) 培训时长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总时长 24 学时，其中其中线上培训 9 学时，线下培训 15 学时；一线班组长培训总时长 48 学时，其中线上培训 18 学时，线下培训 30 学时（含实训类课程 12 学时）。

(三) 培训课程：

根据《非煤矿山重点企业重点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大纲（试行）》，课程制定如下：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安全领导能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职业危害及预防；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矿山行业典型事故案例分析；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涉及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的相关内容；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着重提升安全生产组织领导能力。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伤事故预防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安全生产管理；矿山开采安全技术；职业危害及预防；应急管理；事故、事件管理；矿山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分析；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涉及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的相关内容。着重提升专业安全管理和安全风险评估管控工具使用能力。

班组长（含车间主任）：矿山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管理知识；矿山开采安全技术；职业危害因素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矿山企业典型事故案例；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着重提升现场安全管理、风险排查管控、异常和故障处理以及现场应急处置能力。

（四）学时安排

1.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参考课程设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上 培训
2	安全领导力	1	
3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1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5	事故、事件管理	1	
6	应急管理	1	

7	矿山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1	
8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9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的相关内容	1	
10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下 培训
11	安全领导力	4	
12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3	
13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14	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5	应急管理	2	
16	矿山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1	
17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1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的相关内容	1	
合 计		24	

2.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参考课程设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上 培训
2	安全生产管理	1	
3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	1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5	应急管理	1	
6	事故管理	1	
7	矿山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1	

8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9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10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线下 培训
11	安全生产管理	4	
12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	3	
13	职业危害及预防	1	
14	应急管理、事故管理	2	
15	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隐患判定标准	1	
16	矿山企业工伤事故形势及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1	
17	国内外有关先进管理理论和方法	1	
1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政策相关内容	1	
合 计		24	

3. 班组长（含车间主任）参考课程设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小时)	备 注
1	矿山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1	线上 培训
2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	2	
3	安全管理知识	3	
4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	4	
5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	2	
6	矿山企业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2	
7	事故与应急处置	3	
8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1	

9	矿山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2	线下 培训
10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理论）	2	
11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实操）	2	
12	安全管理知识（理论）	1	
	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	1	
13	安全管理知识（实操）	2	
14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理论）	2	
15	矿山开采安全技术（实操）	4	
16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理论）	2	
17	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实操）	2	
18	矿山企业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2	
19	事故与应急处置（理论）	2	
20	事故与应急处置（实操）	2	
21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4	
合 计		48	

注：应急演练及评估、事故应急处置采用 VR 模拟（需保证至多 5 人共用一台设备）、
实地演练等模式进行实训教学。

开展方式：

（一）线上培训

使用线上培训平台。线上培训实行实名制管理，并利用定时答题等技术手段做到实时监控，能统计学员培训学习课时进度，杜绝线上培训挂课、代学等违规行为。培训考核结束后平台将自动生成考核情况统计表。

（二）线下培训线下授课方式以会议形式集中培训为主，邀请相关专家现场教学，辅以实操演练（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防护知识、事故与应急处置、灾害应急疏散演练、CPR 心肺复苏模拟设备操作等）、VR 模拟（多职业

违规操作处理指导、危险情景复原、自然灾害场景模拟等）生动实际的方法，使教学更形象，内容更丰富。

授课地点原则上采取就近原则，根据当期培训人员所属企业地址选址，具体地点以实际情况为准。

为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企业须根据培训时间做好人员调整，安排一线人员分批次参训。

（三）考试方式

培考分离，每期培训课程结束后，实施闭卷考试，按班次单独出卷。考试成绩采取百分制，80分为合格，考试不合格允许补考一次，缺考或补考未通过视为本年度培训不合格，强制参加第二年培训。

第三部分

危险化学品重点企业班组长（含车间主任）工伤预防培训

为贯彻落实《陕西省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实施方案》、《陕西省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实施方案》精神，进一步提升危险化学品领域从业人员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工伤事故发生，按照《咸阳市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作方案》的有关要求，对全市危险化学品重点企业班组长（含车间主任）的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此次培训后，我市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全面完成，实现对危险化学品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的全覆盖培训。

（一）培训目的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组织有危险化学品培训优势的培训机构对全市危险化学品重点企业班组长（含车间主任）进行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提升他们的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工伤事故发生。

（二）培训对象

本次培训涉及全市 16 家危险化学品、化工重点企业，培训班组长（含车间主任）约 116 人左右，培训计划如下：按照《危险化学品企业班组长（含车间主任）工伤预防能力提升通用培训大纲》培训要求。

（三）培训内容

培训主要采取专业授课、研讨交流和体验实操形式进行。主要授课内容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本知识；班组长与安全生产；危险化学品安全基础知识；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职业危害及预防；事故与应急处置；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等相关内容。

1. 具体措施

根据《关于实施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的通知》（人社部函〔2021〕168 号）等文件要求，对咸阳市危险化学品企业三类人员开展工伤预防“线上+线下”培训，提升从业人员的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切实从源头上消除事故隐患。对安

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开展 8 学时的线上培训和 16 学时的线下培训（线下培训包含 4 学时实操）、针对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开展 8 学时的线上培训和 16 学时的线下培训（线下培训包含 8 学时实操）、针对班组长开展 8 学时的线上培训和 24 学时的线下培训（线下培训包含 16 学时的实操）

2. 培训方式

采取线上学习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线上学习一般以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重大安全风险管控等通识性内容为主，一是通过工伤预防培训平台，利用人脸识别、学习图像抓拍、定时答题、防挂机等技术，杜绝线上培训挂课、防代学等违规行为；二是依托智能化考试系统，任课教师或培训机构不参与考试流程，由人社、应急、卫健等第三方监管部门智能出题、全流程监管，通过标准化流程构建考培分离机制，确保考核的客观性和公正性；三是通过工伤预防人工智能助手小程序，帮助学员实时线上答疑解惑，减轻人社部门咨询负担，提升企业与员工工伤预防意识和能力，有效降低工伤事故率。线下培训一般以行业专业性、岗位特殊性内容为主，专家到现场进行授课，通过视频、PPT、动图等形式与学员进行互动式交流，让培训更生动形象。关于重点企业班组长的工伤预防线下培训，还将开展实操类的培训。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分管负责人线下培训原则每个教学班不超过 40 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线下培训原则每个教学班不超过 40 人，班组长线下培训原则每个教学班不超过 80 人。

3. 课程大纲（拟使用）

（1）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

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		
培训内容	培训学时	培训方式
《生命重于泰山》专题片	/	线上培训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及政策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2	
重大安全风险管控和重大危险管理	2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	
安全领导力	6	线下培训

重大安全风险管控和重大危险管理	4	
事故、事件管理	6	
合计	24	

(2)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培训内容	培训学时	培训方式
《生命重于泰山》专题片	/	线上培训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及政策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2	
事故、事件管理	2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	
安全生产管理	8	线下培训
安全生产技术	4	
事故、事件管理	4	
合计	24	

(3) 班组长（含车间主任）

班组长（含车间主任）		
培训内容	培训学时	培训方式
《生命重于泰山》专题片	/	线上培训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基本知识	2	
危险化学品安全基础知识	4	
职业危害及预防	2	
班组长与安全生产	8	线下培训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管理技术	8	
事故与应急处置	6	
工伤保险和工伤预防相关内容	2	
合计	32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最终以甲乙双方实际协商签定协议为准)

服务合同（样本）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服务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受托方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咨询行业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根据委托方的委托要求,受托方应根据国家、地区及行业的有关政策、法规及规范要求,按时向委托方提交咨询成果。

第一条 委托项目名称及合同类型

(一) 委托项目名称: 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

(二) 合同类型: _____

第二条 项目概况

(一) 项目地点: _____;

(二) 采购内容: _____;

(三) 招标范围: _____;

第三条 委托服务的期限、地点及进度要求

(一) 合同期限:

自____年__月____日始至____止;

(二) 项目地点: _____;

(三) 进度要求: _____。

第四条 协作事项

为保证受托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委托方应当向受托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提供工作条件: _____;

2、委托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_____。

3、本合同履行完毕后, 上述技术资料 and 条件按以下方式处理: 与本合同有关的资料,应保密的内容必须签订保密协议,不得向第三方泄漏。

第五条 合同金额与付款方式

(一) 合同金额_____。

(二) 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预付 40%款项，全部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 60%款项。

(三) 付款条件：由采购人负责结算，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付款金额的等额发票。

第六条 通知与送达

所有通知和通信都应是书面的（可用电子邮件预送达），并亲自送达或以传真、挂号邮寄、特快专递等方式至本合同所示的项目联系人。

亲自送达或挂号邮寄、特快专递的通知送达时生效，传真发送后在收到对方确认函时生效。任何一方变更本合同所示的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应提前 5 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在本合同项下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义务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间自动中止，其履行期限应自动延长，延长期间为中止的期间，该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双方均可以解除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双方均不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且在随后的 15 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和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还应尽一切合理努力排除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造成的影响。

发生不可抗力的，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寻求合理的解决方案，并且要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___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执___份; 受托方执___份。

(二)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自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自动终止。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委托方和受托方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冲突时, 以合同正文条款为准。

委托方(盖章):

受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地点:

签字地点: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名:

开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咸阳市非煤矿山和机械制造、危险化学品、职业病危害三行业
重点企业“三类人员”工伤预防培训项目一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DZZ（2025）267号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三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偏离表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第七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八部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第九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3、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____份。

4、我方已悉知并及时关注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等）。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5、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6、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后有效期为_____日历天，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我方代表，出席____（项目名称）开标会议，递交、说明、澄清、确认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职 务：_____

身 份 证 号：_____ 身 份 证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此页不必填写。

第三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备注：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列明分项报价，格式自拟。）

注：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采购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					

注：1、采购需求指招标文件中的服务内容及要求，投标响应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

2、本表只填与《招标文件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响应与采购需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加盖供应商公章。

3、如出现负偏离，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合同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 合同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				

注：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加盖供应商公章。

2、如出现负偏离，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依据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相关内容逐项对应编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对本项目的理解；
- （2）实施方案；
- （3）项目进度安排；
- （4）材料设备投入计划；
- （4）项目组人员；
- （5）服务质量保障；
- （6）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的分析及预防解决措施；
- （7）应急预案及安全保障措施；
- （8）服务承诺。

第七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提供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此处无需提供，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3) 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
号：_____）投标事宜，我方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_____（填“没有”或“有”）
严重违法记录。

本声明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
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说明: 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截止日当天网上查询结果作为评审依据)。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 (供应商名称), 就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事宜, 在此郑重声明:

2、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进行查询, 我公司完全接受由此查询的结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 (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 (没有填无)。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 (没有填无) 。

我单位_____ (没有填无) 被_____ (控股单位全称) 单位控股。

3. 单位负责人：_____ (没有填无)。

二、我单位_____ (是或否)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非联合体声明

（采购人全称）：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
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
《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八部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九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供应商为中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各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自行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府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 1、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